

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城市维护（工布公园）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9 月

目 录

一、评价项目概要	1
(一) 项目背景及内容	1
(二) 绩效目标	2
(三) 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4
二、总体评价结论	4
三、绩效指标分析	4
(一) 决策	4
(二) 过程	6
(三) 产出	7
(四) 效益	8
四、主要绩效	9
五、存在问题	10
六、相关建议	10
附件 1	11
附件 2	14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UANGDONG CHENGAN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诚信审咨〔2025〕0870 号

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城市维护（工布公园）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绩效自评复核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林财绩〔2025〕9 号）有关要求，受林芝市财政局委托，本机构对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城市维护（工布公园）运行经费项目开展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通过书面评审、现场评估、专家评审等方法，综合评价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城市维护（工布公园）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8.05 分，绩效等级为“良”。

一、评价项目概要

（一）项目背景及内容

工布公园作为林芝市 2020 年“民生十件实事”之一，是市委、市政府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不断取得可喜成绩的基础上，聚焦民生、惠及民众、呵护群众的有力抓手和生动实践。工布公园占地面积为 68 万 m²，涵盖有城市公园、生态公园以及儿童公园三大主题公园，工布公园占地面积大、基础设施、游乐设施较多、为保障工

布公园各类设施安全运行，经市委、市政府批准，每年给予工布公园运行经费 500.00 万元，用于日常管理和维护。

(二) 绩效目标

查阅《2024 年度工布公园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4 年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如下：

1.整体目标

确保工布公园的日常管理和维护、让广大居民早日共享政府民生福祉工程成果。

2.绩效指标

表 1 2024 年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佐证材料是否充分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 100%	≥ 100%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2		数量指标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水费 ≥ 95%	≥ 95%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3		数量指标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 ≥ 95%	≥ 95%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4		质量指标	工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 ≥ 96%	≥ 96%	100%	是	是
5		质量指标	工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 ≥ 98%	≥ 98%	100%	是	是
6		质量指标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	≥ 97%	100%	是	是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佐证材料是否充分
			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 ≥97%				
7		时效指标	上半年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 ≥96%	≥96%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8		时效指标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97%	≥97%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9		时效指标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水费 ≥96%	≥96%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10		成本指标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 ≤362万元	≤362万元	363.59万元	否	是
11		成本指标	支付工布公园水费 ≤48万元	≤48万元	29.76万元	是	是
12		成本指标	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90万元	≤90万元	103.8万元	否	是
1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市容市貌 ≥96%	≥96%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14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获得感 ≥97%	≥97%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15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公园各项设施完善 ≥96%	≥96%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1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园林绿化 ≥95%	≥95%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1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管理各项工作 ≥95%	≥95%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予评价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佐证材料是否充分
18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98%	≥98%	95.45%	否	是

（三）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2024 年预算金额 500.00 万元，实际下达金额 500.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500.00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

二、总体评价结论

通过对部门自评材料分析和现场评价，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比较法、抽样调查、专家评议、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经综合分析，2024 年度工布公园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8.05 分，绩效等级为“良”，具体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2 评价得分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7	94.44%
过程	22	22	100%
产出	30	23.31	77.70%
效益	30	25.74	85.80%
合计	100	88.05	88.05%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

1.项目立项（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 3 分。

2.绩效目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条理清晰，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得 4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标设置不规范，例如数量指标设置为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geq 100\%$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与项目数量指标性质不符，无法反映项目产出数量预期指标，扣 1 分，得 3 分。

3.资金投入（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4 分。

（二）过程

1.资金管理（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4 分）

（1）资金到位率

2024 年预算安排金额 500.00 万元，实际下达金额 5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得 2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4 年下达预算数 500.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500.00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得 8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4 分。

2.事项管理（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单位制定了《林芝市城市管理局“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局办公会议制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询价采购工作制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财务管理工作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2 分。

（2）实施规范性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不涉及调整及支出调整；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按规定执行了政府采购、招投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得 4 分。

（3）监管有效性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 2 分。

（三）产出

1.数量指标（分值 6.66 分，评价得分 6.66 分）

（1）维护运行公园数量

维护运行公园数量 ≥ 1 座，实际维护运行公园数量 1 座，完成率 100%，达到预期目标，得 3.33 分。

（2）维护运行面积

维护运行面积 ≥ 68 万 m^2 ，实际维护运行面积 68 万 m^2 ，达到预期目标，得 3.33 分。

2.质量指标（分值 6.66 分，评价得分 6.66 分）

（1）工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

工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 $\geq 96\%$ ，工布公园上半年电费全部支付，支付率达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得 3.33 分。

（2）工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

工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 $\geq 98\%$ ，工布公园上半年水费全部

支付，支付率达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得 3.33 分。

(3)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 $\geq 97\%$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达到 97%，达到预期目标值，得 3.33 分。

3.时效指标（分值 3.33 分，评价得分 3.33 分）

公园维护运行时间

公园维护运行时间 ≥ 12 个月，2024 年实际维护运行时间达到 12 个月，达到预期目标值，得 3.33 分。

4.成本指标（分值 10.02 分，评价得分 3.33 分）

(1)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 ≤ 362 万元，2024 年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成本实际 363.59 万元，超过预期目标值，得 0 分。

(2) 支付工布公园水费

支付工布公园水费 ≤ 48 万元，2024 年水费 29.76 万元，达到预期目标值，得 3.33 分。

(3) 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 90 万元，2024 年电费 103.80 万元，超过预期目标值，得 0 分。

(四) 效益

1.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 分）

（1）提升城市市容市貌

通过种植花海、设施设备维修、提升城市市容市貌。综合评定为“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扣 1 分，得 4 分。

（2）提升人民获得感

通过种植花海、设施设备维修、提升人民获得感。综合评定为“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扣 1 分，得 4 分。

（3）确保公园各项设施完善

通过设施设备维修，确保公园各项设施完善。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综合评定为“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扣 1 分，得 4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

（1）城市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园林绿化

通过实施种植花海等工作，城市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综合评定为“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扣 1 分，得 4 分。

3. 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74 分）

受益人群满意度

发放问卷 22 份，实际收回 22 份，满意度为 95.45%，得 9.74 分。

四、主要绩效

工布公园运行经费年度投入估算约为 500.00 万元，实际支付 500.00 万元，开展工布公园日常管理和维护，立足实际和长期发展整体需求，为城镇居民创造美丽、整洁、宜居生活环境奠定基础。

五、存在问题

指标设置不规范，例如数量指标设置为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geq 100\%$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与项目数量指标性质不符，无法反映项目产出数量预期指标。

六、相关建议

一是完善绩效目标内容，在申报表中明确整体目标对应的具体工作任务，细化任务内容、责任部门与完成时限，确保目标可执行；二是合理调整指标值，结合项目需求，增设成本指标。

附件：1.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2. 绩效评价评分表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9 月 25 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一、评价目的

通过检验单位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效果，分析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的问题，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解决对策，旨在强化单位财政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评审、访谈、座谈、问卷调查、抽点现场核查为基础，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抽样调查、专家评议、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

三、评价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

（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三）《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藏财预〔2018〕274 号）；

（四）《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藏党发〔2020〕7 号）；

（五）《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藏财预字〔2017〕75号）；

（六）《财政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藏财预〔2018〕174号）；

（七）《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林芝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林财预字〔2021〕4号）；

（八）《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九）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具体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四个等级，分别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评价实施步骤

（一）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绩效评价思路 and 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评价方案及指标体系，组织对项目组的培训。根据项目特点，出具资料清单，向被评价单位收集项目基本情况、资金使用管理、项目过程管理、项目绩效目标和完成情况等资料。

（二）书面评审

评价工作组对被评价部门提供的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分析，核实并确认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得出初步书面评审结论。初步了解被评价单位的预算管理、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明确现场评价的工作要点与重点。

（三）现场评价

根据部门特点，结合书面评审结果，选取有代表性的项目作为核查样本，出具现场核查问题清单和补充材料清单，组织开展现场评价。通过座谈访谈、现场答辩、实地勘验、查阅核实有关账目及采集相关数据等方式核实项目支出绩效情况，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四）综合评价

根据书面评审、现场核查等情况，采用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信息技术和数理统计技术支撑等手段，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对项目支出绩效作出综合分析。

（五）撰写报告

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分析报告，报告撰写的内容包括评价部门概要、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和相关建议等。

2.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反馈意见，第三方机构核实修订，经委托方审核后提交正式报告。

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城市维护（工布公园）运行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做评分 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 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决策 (18 分)	项目立 项 (6分)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有佐证材料证明的，得分；其他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3	3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支持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立项程 序规范 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有佐证材料证明的，得分；其他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3	3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作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完整性：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能否清楚说明项目拟“通过什么事，实现什么目的”，条理清晰； ②相关性：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包括项目实施内容的关联性和政策依据的关联性； ③可行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有没有提出明显不合理(过高或过低)的目标； ④匹配性：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能否覆盖资金主要投入。	绩效目标符合项目特点、客观实际的，得分满分；每存在一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条理清晰，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 各分项评价要点只做评分参考条件, 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全面性: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分别设置了产出和效益类指标, 直接面向社会公众或有明确服务对象的要设满意度指标; ②可衡量: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细化性: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指标值取值是否适中合理、有依据、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的情形。	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反映的, 得满分; 每存在一项问题扣1分, 扣完为止。	4	3	指标设置不规范, 例如数量指标设置为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 ≥ 100%, 上半年支付工布公园电费与项目数量指标性质不符, 无法反映项目产出数量预期指标,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3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程序合规、依据充分、计算详尽的, 得满分;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扣完为止。	4	4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作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过程 (22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的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根据资金到位率评分，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2	2	林芝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经指〔2024〕1号)下达林芝市城市管理局和综合执法局城市维护运行费(公园)500万元，资金到位率=(500/500)×100%=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预算执行率(8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预算执行率<80%得0分； 2.90%>预算执行率≥80%，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3.预算执行率≥90%，得满分。	8	8	预算执行率=(500/500)×100%=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资金管理规定或预算批复(预算申报)等文件规定的使用范围，能保证项目资金规范运行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0分； 2.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得分。	4	4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做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保障的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实施单位同时拥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满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2.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2	2	单位制定了《林芝市城市管理局“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局办公会议制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询价采购工作制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财务管理工作的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事项管理 (8分)	实施规范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按规定执行了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调整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的，得满分； 2.若以上有一项或几项不满足的，酌情扣分，直到扣完为止； 3.项目归档资料必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4	4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不涉及调整及支出调整；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按规定执行了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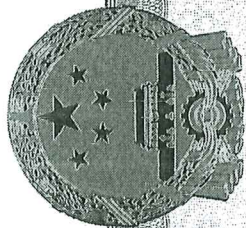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作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产出 (30分)		监管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是否按当年度工作要求开展监督管理工作。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项目主管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②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2	2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项目主管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维护运行公园数量≥1个	反映维护运行公园数量情况	维护运行公园数量是否达到1个。	维护运行公园数量≥1个,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财政资金保障了公布公园的正常运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数量指标	维护运行面积≥68万m ²	反映维护运行面积情况	维护运行面积是否达到68.1万m ² 。	维护运行面积≥68万m ² ,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财政资金保障了公布公园的正常运行,公布公园占地面积为68万m ² ,涵盖有城市公园、生态公园以及儿童公园三大主题公园,。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质量指标	公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96%	反映公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情况	公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是否达到96%。	公布公园上半年电费支付率≥96%,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公布公园上半年电费全部支付,支付率达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公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98%	反映公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情况	公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是否达到98%。	公布公园上半年水费支付率≥98%,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公布公园上半年水费全部支付,支付率达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做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97%	反映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情况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是否达到97%。	出水水质符合标准 ≥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完好率达到9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时效指标	公园维护运行时间≥12个月	反映公园维护运行时间情况	公园维护运行时间是否达到12个月。	公园维护运行时间 ≥12个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2024年实际维护运行时间达到12个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成本指标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362万元	反映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成本控制情况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成本是否低于362万元。	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 ≤362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0	2024年对工布公园的游乐设施、基础设施、美化亮化等设施日常维护成本实际363.59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作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支付工布公园水费≤48万元	反映工布公园水费成本控制情况	工布公园水费成本是否低于48万元。	支付工布公园水费≤48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3	3.33	2024年水费29.76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33分。
		支付工布公园电费≤90万元	反映工布公园电费成本控制情况	工布公园电费成本是否低于90万元。	支付工布公园电费≤90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36	0	2024年电费103.80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提升城市市容市貌	反映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提升城市市容市貌是否达到优。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5	4	通过种植花海、设施设备维修、提升城市市容市貌。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做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获得感	反映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提升人民获得感是否达到优。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5	4	通过种植花海、设施设备维修、提升人民获得感。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公园各项设施完善	反映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确保公园各项设施完善是否达到优。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5	4	通过设施设备维修,确保公园各项设施完善。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注:各分项评价要点只代评分参考条件,无需全部满足)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园林绿化	反映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	城市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是否达到优。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5	4	通过实施种植花海等工作,城市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98%	反映项目涉及人员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涉及人员及受益群体进行问卷调查,根据其填写的调查问卷,对项目质量、资金使用情况、综合体验等进行打分。	若项目涉及人员对该项目满意度≥98%,得满分;若未达到98%,则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10	9.74	发放问卷22份,实际收回22份,满意度为95.45%,得9.74分。
合计						100	88.05	
评级: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良	



编号: S0652020081475G(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Q94J8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贰佰陆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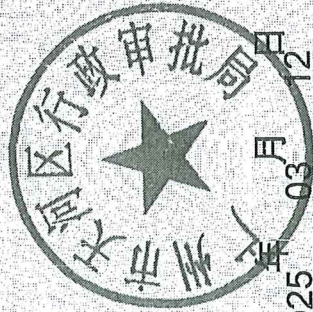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园保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
902、903、904、905、906室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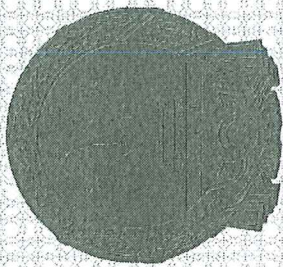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园保

主任会计师：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

经营场所：

904、905、906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053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注协〔1999〕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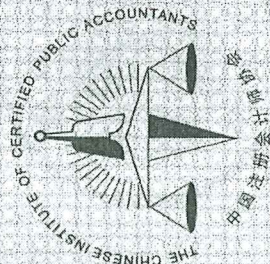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62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包玉玲
 Full name 包玉玲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10-12
 Date of birth 1975-10-12
 工作单位 广东诚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广东诚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510124841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510124841



包玉玲(4401005700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包玉玲(4401005700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440100570049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570049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 年 09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y /m /d

2020年9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包玉玲 440100570049

年检二维码
可扫码查看年检情况

月 日
/m /d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包玉玲

会员编号 440100570049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2024年

2024-04-25

2023年

2023-0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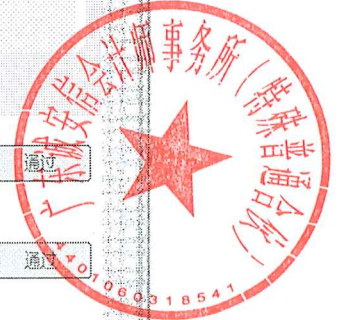
202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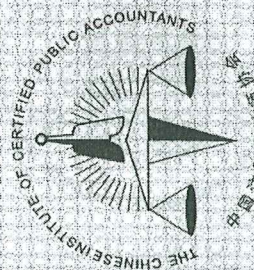
2022-06-16

通过

通过

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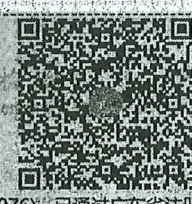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付晶
Full name: 付晶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1-05
Date of birth: 1991-01-05
工作单位: 广东威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东威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0981199101050825
Identity card No.: 360981199101050825





广东威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401000318541



付晶(440100530076)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530076

证书编号: 440100530076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530076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0 年 02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y /m /d



付晶 440100530076

年检二维码
可扫码查看年检情况

年 月 日
/y /m /d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付晶

会员编号 440100530076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2024年

2024-04-24

通过

2023年

2023-04-23

通过

2022年

2022-06-20

通过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9月2日更名公告

更名为:广东诚湛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9 月 8 日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01060318541